

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取得并审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 etc 风险管理体系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是由中国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有色集团”）及其下属成员单位（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于 2019 年 8 月在原大冶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基础上经中国银保监会（现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重组设立。2019 年 11 月 26 日，经湖北银保监局审批，财务公司营业地址由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下陆大道 2 号金花小区五期 5-9 号迁至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徐东大街 6 号汇通天地 A 塔栋 14 层，目前已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完成了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变更工作，注册资本从 5 亿元增至 30 亿元。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编码：L0188H24201000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090592862E。

按照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财务公司可以开展如下业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财务公司具备即期结售汇业务资质和本外币一体化运营资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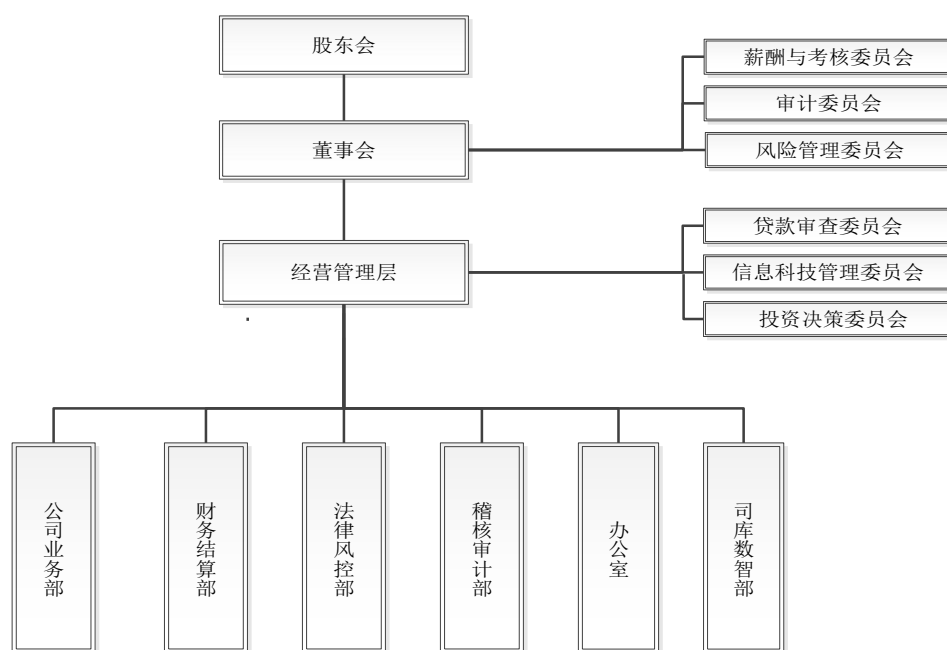
二、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1、治理架构

财务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设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的现代化公司治理体系，按照决策系统、监督反馈系统、执行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建立了良好的公司治理以及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明确了各治理主体的议事规则，充分实现各治理主体相互独立、有效制衡。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董事会是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主要职责包括：审批风险管理的整体战略目标和政策，确定财务公司风险偏好和可承受的总体风险水平，并不定期地根据内外部发展状况予以调整和完善；建立财务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批准财务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定期获得关于风险水平和管理状况的报告，确保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决策体系的有效性；了解和掌握财务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及其风险管理现状，做出有效控制风险的决策；决定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基本制度。

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经营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向董事会负责，主要履行以下职责：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及政策，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策略、程序和方法，定期审查并监督执行，全面掌握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定期向董事会提交风险管理报告；明确各部门风险管理职责以及风险管理报告的

路径、频率、内容，督促各部门切实履行风险管理职责，以确保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为风险管理配备适当的资源，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必要的经费、设置必要的岗位、配备合格的人员、为风险管理人员提供培训、赋予风险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所必需的权限等。

经营管理层下设的信贷、投资等专业委员会负责各领域相关风险的管理政策、方案、措施的制定与执行控制。

2、部门组织结构

财务公司下设公司业务部、财务结算部、法律风控部、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司库数智部、稽核审计部六个部门，部门职责分别为：

公司业务部归口管理财务公司客户关系管理、信贷业务营销、信贷业务发起、征信管理及贷后管理等工作；管理同业客户拓展与维护、同业资金保值增值业务、投融资业务、外汇业务等资金业务工作。

财务结算部归口管理财务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资本管理、资金头寸管理、税务管理、金融统计等工作；管理公司账户、资金归集和结算业务等工作。

法律风控部归口管理财务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对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

司库数智部归口管理财务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工作，对信息科技委员会负责。

稽核审计部归口管理财务公司稽核审计工作，对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负责。

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归口管理财务公司行政综合事务管理、党务、工会、群团建设等工作。

（二）内控识别和评估

财务公司全面搭建了“一个基础，三道防线”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各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稽核审计部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同时制定了与财务公司规模相适应的风险管理政策，颁布《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等风险管理制度，明确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以及其他业务与管理部在实施风险管理中的职责，有效保证了各项风险管理的工作落地实施。

财务公司建立了部门分工清晰、岗位职责明确、各层级分明的报告路径，形成了部门间、岗位间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前、中、后台部门、岗位、人员实现有效分离，各项业务按照业务制度和操作流程规范操作。

（三）控制活动

财务公司建立起包括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信贷业务、结算业务、投资业务、同业业务、国际业务、综合行政、财务管理、全面预算、资金管理、风险管理、法务合同、信息科技、稽核审计、党群管理等 17 项管理事项在内的 234 项内部控制制度，覆盖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2026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均得到有效执行。

（四）内控总体评价

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内控体系持续强化，助力稳健运营。一是开展制度建设专项提升行动。组织各部门全覆盖评估现行 234 项制度全面性、合规性、适用性、可操作性，根据评估结果集中修正 181 项、废止 9 项、保留 19 项制度，拟修订 25 项、新增 3 项制度，进一步消除制度交叉和滞后问题。二是优化制度体系架构。对标中国有色集团制度框架体系，重新搭建划分公司治理、行政管理、财务管理、金融业务等 13 个领域制度模块，逐一理顺制度等级、责任部门、审议机构、审批权限，推动制度建设管理的清单化、规范化水平。三是梳理排查核心业务内控机制。着眼促进核心业务内控措施线上化、有效化，组织相关部门梳理核心业务流程阶段、管控节点、内控要求、控制措施、控制角色等情况，排查内控管理薄弱环节，提出线上化改进建议，确保各部门核心业务内控措施执行有力、落实到位。四是推动反洗钱新规落地。系统修订《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明确客户尽职调查、客户受益所有人识别、反洗钱特别预防措施等新规要求，开展反洗钱风险自评估，上线可疑交易和大额交易监测模块，更新反洗钱监测系统“三类名单”，组织高管层和相关部门业务骨干参加反洗钱政策和实务培训，进一步提升财务公司反洗钱内控能力。

三、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1,733,239 万元,负债总额 1,388,7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44,490 万元,上半年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6,058 万元,净利润 4,634 万元。

(二) 管理情况

2026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公司章程,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财务公司的风险了解和评价,未发现在结算资金、信贷、信息管理等方面有重大缺陷。

(三) 监管指标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完全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相关法规以及批准文件的规定;各类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风险监管指标考核暂行办法》的规定。

监管指标执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年初	二季度末
1	监控指标	资本充足率	≥10%	30.60%	33%
2		不良资产率	≤4%	0%	0%
3		不良贷款率	≤5%	0%	0%
4		贷款拨备率	≥1.5%	2.66%	2.85%
5		拨备覆盖率	≥150%	-	-
6		流动性比例	≥25%	67.48%	66.22%
7		贷款比例	≤80%	47.60%	50.73%
8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100%	0%	0%
9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15%	0.62%	0.30%
10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	≤300%	1.35%	0.30%
11		(票据承兑余额+转贴现卖出余额)/资本净额	≤100%	3.27%	1.44%

监管指标执行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标准值	年初	二季度末
12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各项存款	≤10%	0.15%	0.10%
13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70%	25.46%	4.21%
14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20%	1.24%	1.19%
1	监测指标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0.34%	100.01%
2		流动性匹配率	≥100%	187.13%	227.41%
3		资产利润率		0.73%	0.34%
4		资本利润率		3.69%	1.35%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等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10.48 亿元，贷款余额为 12.27 亿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货币资金每日余额未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贷款每日余额未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2026 年上半年，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符合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关规定，无重大经营性支出计划，无对外投资理财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从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为保证在财务公司存款资金的安全，公司制订了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经过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

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财务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内控健全，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关联存款风险目前可控，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与经营资质、业务及会计报表编制有关的风险管理体系设计与运行重大缺陷。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